



**ZDLD**  
**浙大蘭德**

**ZHEDA LANDE SCITECH LIMITED\***

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6

二零一二年年報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所在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鑒於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為透過聯交所操作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之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 目錄

公司資料	3
董事會主席報告書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8
企業管治報告	11
董事會報告書	16
監事會報告書	21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22
綜合全面收益表	24
綜合財務狀況表	25
綜合權益變動表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	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財務摘要	66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陳平先生(主席)  
曹鴻波先生  
夏振海先生  
謝飛先生  
王林華先生  
王永貴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德馨先生  
蔡小富先生  
顧玉林先生

## 監事

### 監事

謝建平先生(主席)  
王力軍先生  
劉春芳女士

### 獨立監事

鄧培先先生  
黃曉理女士

## 法定代表

陳平先生  
陳靜儀小姐 *FCCA*

## 監察主任

曹鴻波先生

## 公司秘書

陳靜儀小姐 *FCCA*

## 審核委員會

顧玉林先生(主席)  
張德馨先生  
蔡小富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顧玉林先生(主席)  
陳平先生  
蔡小富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張德馨先生(主席)  
陳平先生  
顧玉林先生

## 註冊辦事處

中國浙江省  
杭州市  
古翠路108號  
4樓

##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浙江省  
杭州市  
西湖區  
西園八路1號  
A樓13樓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30號  
新鴻基中心  
1116-1119室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 審計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43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杭州分行  
中國浙江省  
杭州市  
延安路129號

## 股票編號

8106

# 董事會主席報告書

本人謹代表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統稱「本集團」)二零一二年年度報告。

## 財政摘要

我在此宣佈，本集團於截止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現經營收入約人民幣57,421,000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淨溢利約人民幣8,327,000元。

董事會不建議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 運營回顧及展望

二零一二年公司在加大力度嚴格控制公司成本和費用的前提下，積極探索業務的模式和拓展新業務領域，同時加強對現有業務的發展後續支持，對各產品線進行規劃。目前公司正在平穩的發展中尋找新的業務機會，與包括運營商在內的合作伙  
伴加強合作，我們希望在新的移動互聯網上有所突破。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及管理層，感謝本集團的業務伙伴，客戶及股東的支持。

陳平  
董事會主席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中國，杭州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營運回顧

### 1. 年內業績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57,421,000元，較二零一一年營業額減少約人民幣5,497,000元，即約減少8.74%。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8,327,000元。二零一一年之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則約為人民幣3,582,000元。

年內，公司的業務推廣繼續加強，惟業務收入沒有獲得很大提升，整個集團的業務目前盈利能力不足。

### 2. 產品開發及業務發展情況

年內，公司與運營商不加強合作，並在各地積極推廣公司產品的應用與接入，公司現有114號碼百事通加盟業務、短信名片、漏話業務、通信助理等業務繼續保持穩定發展。續執行打造城市生活門戶的戰略，為城市構建社區門戶、發展社區的電子商務，讓折扣業務有所突破，目前社區電子商務團隊成型並完成兩個社區的建設。

公司與浙江電信ECP深度合作，結合數字校園化的契機，大力發展教育實業務，整合教育資源為用戶提供校園一體化的綜合服務。在ECP行業應用上，目前公司開展的稅務通已經取得了不錯的進展。

### 3. 投資與合作

年內，公司繼續與各大運營商及科技機構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落實與各地的電信運營商的接入業務。

期內，公司繼續推行移動互聯網的發展戰略，將聯營公司浙江蘭德縱橫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股權出售，以進一步強化公司的核心業務布局，用以支持核心業務的發展。

### 4. 員工情況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總人數約為312人(二零一一年：265人)。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之員工成本共約人民幣11,148,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447,000元)。

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戰略的製定，以本集團的發展戰略為指導，以遠景規劃所規定的目標為方向。人力資源戰略作為本集團發展總戰略的重要組成部份，對實現本集團發展的總體戰略有著巨大的支持和推動作用。本集團從整體戰略眼光來構築整個人力資源管理的大廈，並讓激勵機制與人力資源管理的其他各環節相互聯結、相互促進。

本集團廣開入口，建立多種招聘管道，建立吸引人才的機制；抓好人才使用性開發，營造好用人育人機制。

本集團實行業績考核與薪資體系相掛鈎的目標年薪制度，目標年薪的確定和發放以業績考核結果為依據，在全面考核員工的工作績效、能力態度等方面後，對員工做出綜合評定，以此為參考標準，通過兩者的緊密結合，有效地激勵了員工，同時也保證了本集團目標的順利完成。

本集團重視員工的個人發展，為他們提供了很多素質及技能的培訓。通過對員工的崗能評估，聘請專業諮詢公司為員工設計培訓體系，定制培訓課程，為每位員工量身定做培訓計劃，以此使員工更適合公司的崗位需求，同時也使其在職業生涯中得到全面發展。員工得到了很好的提升企業才能更好的發展。

本集團目前尚無發出認股權及無花紅計劃。

### 財務狀況回顧

- 本集團維持良好之財務狀況，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之資主要來自於日常業務所得之現金。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合約共為人民幣 14,774,000 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 25,005,000 元)。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未償還借款(二零一一年：無)。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總值約為人民幣 106,078,000 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 97,887,000 元)。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總值約為人民幣 16,794,000 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 17,624,000 元)。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股東權益約為人民幣 84,017,000 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 75,690,000 元)。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非控股權益約為人民幣 5,267,000 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 4,573,000 元)。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與總資產比率約為 15.83%(二零一一年：18.00%)。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比率，即流動負債與流動資產比率約為 16.83%(二零一一年：19.85%)。
- 本集團因採購而形成之應付帳款及因銷售而形成之應收帳款均以人民幣為主，故無外匯風險。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將銀行存款作為本集團之應付票據的抵押(二零一一年：無)。

## 未來展望

### 1. 手頭訂單／銷售合同情況

本集團包括各附屬子公司現有的業務包括百事通加盟、短信名片、漏話助理、114商情、通信助理等業務均與運營商在合同有效期內，並穩步運營。另外公司社區門戶、及社區門戶電子商務折扣業務也與合作伙伴不斷的在各地推方，並發展用戶。教育寶和ECP的行業應用企稅通也正逐步成為公司的收入來源之一。

移動互聯網應用業務，公司推出的通信終端客戶端軟件不出聚集了較為穩定的客戶群，這些都將是公司下一步業務開拓的重要資源和渠道。

### 2. 新業務或新產品之未來展望

公司在布局移動互聯網應方面的同時，也不斷積累人才和挖掘資源，尋找行業應用方向。通過公司現有各產品線的發展，公司積累了相當的用戶群，針對這些用戶在不斷為其提供服務的同時，也正豐富其對產品的使用功能和體驗。這些客戶最終將為公司的收入帶來推動作用。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董事

### 執行董事

**陳平先生**，48歲，本公司董事長及行政總裁、浙江大學碩士生導師及副教授。陳先生畢業於浙江大學計算機系，分別於一九八七年七月及一九八九年十二月取得計算機應用工學學士及碩士學位。自畢業於浙江大學後，陳先生一直參與研發計算機網絡及通信平台，特別是無線上網信息平台，並於一九九三年獲得浙江省人民政府頒發的浙江省科學技術進步獎二等獎及三等獎。陳先生之前有7年時間曾在浙江大學計算機系講課，直至一九九七年為止。陳先生已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出版兩本有關計算機網絡的教科書，並發表多篇學術論文。陳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五月加入本公司。

**曹鴻波先生**，49歲，於一九八五年獲北京郵電大學頒發工程學士學位，於一九八七年獲中國人民大學頒發經濟碩士學位。畢業後，曹先生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物價局擔任研究助理，一直至一九九三年。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曹先生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前稱國家計劃委員會）之副編輯主任，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以來，彼一直擔任國恒盛興傳媒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行政總裁，該公司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曹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夏振海先生**，40歲，畢業於浙江大學並獲工學博士學位。夏先生目前為國際財務管理協會資深會員，於二零零一年到二零零五年曾服務於香港日盛嘉富證券公司上海代表處，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擔任韓國三星證券中國上海代表處代表。夏先生現時擔任上海長尾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法人兼執行董事。夏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九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謝飛先生**，43歲，畢業於浙江財經學院，獲國際會計專科文憑及會計學士學位。彼為中國註冊及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謝先生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任職浙江省機械設備進出口公司財務部並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任職於杭州阿爾卡特通訊系統有限公司財務部。自二零零一年起，謝先生一直任職於浙大網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 並於上海交易所上市，謝先生現任浙大網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審計部經理。

**王林華先生**，38歲，現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副總裁，負責本公司全面財務工作，西安財經學院會計學本科畢業，中南財經政法大學會計專業碩士，並於公司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多年經驗。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加入本公司。

**王永貴先生**，38歲，現任本公司副總裁、董事會秘書，王先生畢業於瀋陽工業大學經管學院，擁有國際金融專業學士學位，對上市公司治理及投融資具有豐富的經驗，王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加入本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德馨先生**，82歲，一九五三年七月畢業於浙江大學電機工程系，一九五六年六月畢業於清華大學，於一九八二年六月至一九八四年五月期間曾於伊利諾理工學院電機與計算機工程學系擔任高級副研究員。張教授自一九五六年以來先後於浙江大學電機工程系、無線電工程學系及計算機系任教達三十七年之久，以及分別於一九八八年及一九九三年擔任浙江省政協委員。此外，張教授亦參與多個研究計算機網絡的研究項目及研討。張教授分別於一九八九年、一九九一年及一九九三年三次獲頒浙江省科技成果獎。張教授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加入本公司。

**蔡小富先生**，73歲，高級工程師，浙江省軟件行業協會理事長，負責監督浙江省IT工業的發展。蔡先生一九六三年七月畢業於清華大學自動控制系，一九八一年十月至一九八四年一月期間曾入讀英國克蘭費爾德理工學院研究航空及計算機仿真設備。蔡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加入本公司。

**顧玉林先生**，42歲，顧先生一九九七年六月畢業於復旦大學財務會計專業。顧先生為助理會計師。顧先生現時於浙江大學的總辦事處工作。此前為本公司的獨立監事，自二零零四年九月被公司聘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先生亦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席。

#### 監事

##### 監事

**謝建平先生**，49歲，畢業於上海鐵路公安專科學校，主修治安管理。於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謝先生曾於杭州鐵路公安處擔任治安管理。謝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公司出任辦公室經理，其後升任為採購部經理，現時擔任本公司數據傳輸產品部經理。

**王力軍先生**，39歲，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杭州船舶工業學校，主修計算機科學。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曾在多家資訊科技及軟件公司任職，負責公司運營及技術開發。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加入本公司出任產品經理，現任浙江蘭創通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擁有85%權益之附屬公司)之產品總監及總經理助理。

**劉春芳女士**，45歲，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中央財政大學，主修財務及會計。劉女士曾擔任中國科學院行政管理局轄下科技服務公司的會計師，現為國恒時尚傳媒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副經理。

#### 獨立監事

**鄧培先先生**，75歲，畢業於山東工學院。鄧先生曾為信息產業部電子第五十二研究所副總工程師，《計算機外部設備》的主編。鄧先生為浙江計算機用戶協會的秘書長，亦是中國計算機報浙江記者站的高級記者。鄧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加入本公司。

**黃曉理女士**，44歲，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浙江財經學院，主修會計。黃女士持有中級會計證書，具有14年財務管理經驗。黃女士現為浙江浩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財務主管。

#### 高級管理層

**陳平先生**，48歲，本公司董事長及行政總裁、浙江大學碩士生導師及副教授。陳先生畢業於浙江大學計算機系，分別於一九八七年七月及一九八九年十二月取得計算機應用工學學士及碩士學位。自畢業於浙江大學後，陳先生一直參與研發計算機網絡及通信平台，特別是無線上網信息平台，並於一九九三年獲得浙江省人民政府頒發的浙江省科學技術進步獎二等獎及三等獎。陳先生之前有7年時間曾在浙江大學計算機系講課，直至一九九七年為止。陳先生已於中國出版兩本有關計算機網絡的教科書，並發表多篇學術論文。陳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五月加入本公司。

**羅安先生**，49歲，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本公司附屬公司杭州華光計算機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羅先生畢業於浙江大學計算機軟件與理論專業，取得碩士學位，羅先生曾經先後在浙江天昌集團高科技開發公司、湖州軍普電腦公司 etc 公司擔任管理職務，羅先生在信息技術領域有超過10年的管理經驗。羅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加入本公司。

**王林華先生**，38歲，現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副總裁，負責本公司全面財務工作，西安財經學院會計學本科畢業，中南財經政法大學會計專業碩士，並於公司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多年經驗。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加入本公司。

**王永貴先生**，38歲，現任本公司副總裁、董事會秘書，王先生畢業於瀋陽工業大學經管學院，擁有國際金融專業學士學位，對上市公司治理及投融資具有豐富的經驗，王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加入本公司。

**高瞻先生**，41歲，現任本公司副總裁，浙江蘭創通信有限公司總經理，高先生畢業於杭州電子工業學院擁有電子工程系無線電技術專業學士學位，高先生多年從事數據業務和電信增值運營，對於寬帶數據業務、增值業務的規劃、經營、管理及市場運作有著豐富的經驗。高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加入本公司。

**陳靜儀小姐**，38歲，本公司公司秘書。陳小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陳小姐持有會計學士學位及於財務及審計方面有超過十四年的經驗。彼現為金達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28)及十方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31)之公司秘書，該兩家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一直認同高水平企業管治之重要性，並監察企業管治水平，務求符合商業需要及其全體股東之最佳利益。本集團承諾竭盡所能達至高水平之企業管治。

本集團視執行該等原則為目標。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載列之守則條文，並一直遵守，惟如下文所闡釋，守則條文第A.2.1條有所偏離除外。董事會將持續定期檢討並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採取適當行動。

##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須清晰訂明並以書面形式列載。

陳平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管理董事會及本集團業務。董事會考慮到現有董事會的架構及本集團的業務範疇，暫時沒有迫切需要改變現狀，認為陳先生同時擔當兩個角色，有足夠能力作出優先次序，履行任務。但是，董事會會不斷地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以評估是否有分開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的需要。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標準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一直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及規定交易標準。

##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陳平先生(主席，行政總裁)

曹鴻波先生

夏振海先生

金連甫先生(於2012年12月21日辭任)

謝飛先生

王林華先生

王永貴先生(於2012年12月21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德馨先生

蔡小富先生

顧玉林先生

董事會之主要責任為制定本公司之長期企業策略、監督本集團之管理、評估本集團表現及提升長遠股東價值。

董事之履歷詳情及董事會成員間關係載於本年報第8及9頁。

董事會成員各有所長，而每名董事對於本集團所從事業務均具備充分行業知識、豐富企業及策略規劃經驗及／或專門技術。所有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能為本公司帶來各種經驗及專門技術。

年內，董事會時刻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相關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當中至少一名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擁有會計或財務管理相關專長。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接獲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就彼之獨立性作出之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及職能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作為對董事持續培訓之一部份，董事獲不時更新有關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資料，以確保全體董事遵守有關規定。董事會鼓勵全體董事出席外界舉辦有關課題之座談會或培訓課程，作為持續專業發展培訓一部分。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全體董事均透過出席培訓課程或閱讀本公司業務或董事職能及職責相關資料之方式參與合適之持續專業發展培訓活動。

各董事確定，彼於年內已就本公司之事務給予足夠時間、承擔及留意。

董事會獲發每月財務概要，其包括本集團之重要累計數字。每月財務概要乃就本公司業績、狀況及前景，透過提供充份細節而作出均衡並易於理解之評估。

本公司已就彌償其董事因公司業務所產生之責任，安排適當之責任保險。本公司會定期檢討保險之保障範圍。

下表載列個別董事年內出席董事會及其他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情況：

董事	附註	董事會	出席次數／有資格出席次數		提名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b>執行董事</b>					
陳平先生		5/5		1/1	1/1
曹鴻波先生		3/5			
夏振海先生		3/5			
金連甫先生	1	4/4			
謝飛先生		5/5			
王林華先生		5/5			
王永貴先生	2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張德馨先生			4/4		1/1
蔡小富先生			4/4	1/1	
顧玉林先生			4/4	1/1	1/1

1. 於2012年12月21日辭任
2. 於2012年12月21日獲委任

此外，本公司已訂立一套程序，讓董事在合適情況下，於履行彼等對本公司之職責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開支由本公司支付。

另外，公司秘書亦為所有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之事宜以及議決之決定，編製會議記錄並保存有關記錄。公司秘書亦保存會議記錄，並可於任何董事發出合理通知後，在任何合理時間供董事查閱。

### 委任、重選和罷免

本公司董事的委任及重選均需要經過股東大會的批准。每屆董事任期為三年，且可以連選連任。根據公司章程規定，公司不得無故罷免董事，董事的辭任和罷免均要作出合理解釋。本公司章程規定，所有董事任期均為三年，且可連選連任。任何為填補空缺而擬獲委任的董事，均須於其後首次公司股東大會中由股東選出。本公司未對各董事至少每三年須輪值一次作出規定，每屆董事均由股東大會選出，且可以連任。

## 董事委員會

為保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已成立下列委員會：

-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乃按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制定書面職權範圍。目前，該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玉林先生、蔡小富先生及張德馨先生組成；並由顧玉林先生（主席）擔任主席。

該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綜合財務報表及經審核綜合業績、半年報告及季度報告，並據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該委員會亦須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期間，該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與本公司的管理層舉行數次會議及與外聘核數師舉行一次會議。該委員會審閱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所採納之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規定。年內，該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玉林先生、蔡小富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陳平先生（本公司主席）組成；並由顧玉林先生擔任主席。

該委員會之主要責任為檢討及批准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並就董事薪酬向董事會作出建議。該委員會確保任何董事不得參與訂定本身之酬金。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文之職權範圍。該委員會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陳平先生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德馨先生、顧玉林先生組成；並由張德馨先生擔任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其組成；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之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之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訂定提名董事之政策。

## 企業管治職能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由董事會根據董事會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1條採納的一套書面職權範圍執行，其中包括(a)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b)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d)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適用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e)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公司秘書

陳靜儀小姐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陳小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向董事會匯報，並協助董事會有效和高效地履行職務。年內，陳小姐已參與超過15小時之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 審計師報酬

年內，本集團因審計服務而產生及須付予審計師的報酬約為人民幣474,000元。

## 財務報告

董事已確認彼等須負責編製真實與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在編製真實與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時，必須選擇及貫徹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獨立核數師之責任乃根據其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向本公司股東報告其意見。獨立核數師之責任載列於本報告第23至24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內部監控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召開一次會議，全面評價公司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監事及部份高管列席該次會議。會議確認本公司內部監控程序合法有效。董事會於進行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週年檢討時，已滿意地考慮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的足夠性。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披露一切必要資料。本公司亦及時回應股東查詢。董事每年主持股東週年大會，會見股東及回應彼等的提問。

## 股東權利

### I.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遞呈要求日期合計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賦有本公司投票權)百分之十(10%)或以上的兩個或以上的股東(「合資格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II.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寄函至本公司香港主要業務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1116-1119室)予本公司公司秘書以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或關注事項。此外，亦可透過本公司網站所載之傳真號碼或電話號碼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 III. 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

擬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合資格股東必須寄函至前段所列之本公司香港主要業務地點予本公司公司秘書遞呈經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的書面要求。

要求必須列明有關合資格股東的姓名、其持股、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理由、建議議程以及於股東特別大會擬處理事項的詳情。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主席  
陳平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中國，杭州



# 董事會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二零一二年年度週年報告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電信解決方案、硬件及計算機軟件的銷售及提供電訊增值服務。本公司各子公司的業務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本年虧損之分部分析已經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 業績及利潤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於該日之財務狀況已載於本年報內第24頁至第6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內。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或作其他分配。

## 可供分配之利潤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可供分配予公司權益持有人之利潤(二零一一年：無)。

## 廠房及設備

本年度本集團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情況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內。

## 貸款及資本化之利息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銀行貸款或將任何利息資本化(二零一一年：無)。

## 股本

本年度本公司股本之變動情況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內。

## 儲備

本年度本集團儲備之情況已經載於本年報內第26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退休金計劃之情況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內。

##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本年度本集團首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營業額約39%，而本集團單一最大客戶則佔本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約18%。

本年度本集團首五大供貨商佔本集團直接採購額約48%，而本集團單一大供貨商則佔本年度本集團直接採購額約26%。

各董事、其各自的關連人仕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或以上權益之人仕)概無擁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首五大客戶及首五大供貨商的任何權益。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之業績及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概要已載於本年報第66頁內。

## 董事及監事

本公司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之董事及監事為：

### 執行董事

陳平先生(主席)  
曹鴻波先生  
夏振海先生  
金連甫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辭職)  
王林華先生  
謝飛先生  
王永貴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德馨先生  
蔡小富先生  
顧玉林先生

### 監事

謝建平先生(主席)  
王力軍先生  
劉春芳女士

### 獨立監事

鄧培先先生  
黃曉理女士

###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一日召開了股東大會，進行了換屆選舉，重新聘任了九名董事和五名監事，本公司與各位董事及監事均已訂立服務合約，每份合約期限均為三年，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一日止。董丹青女士及耿輝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辭去執行董事，王林華先生及謝飛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得委任為執行董事。金連甫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辭去執行董事，王永貴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所有委任均可在有關服務合約規定之若干情況下予以終止。倘若董事之委任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毫無任何理由被終止，則有關董事可向本公司要求賠償。

除上文披露者外，各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之服務合約。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已載於本年報內第8頁到第10頁內。

### 董事、監事及最高薪僱員酬金

董事、監事及最高薪僱員酬金之情況已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9內。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之股票權益**

除以下披露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並無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任何(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股份(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該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規定所述登記冊的股份；或(c)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股份：

**股份好倉**

人士	權益類別	身份	內資股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的實際權益的百分比
<i>董事及行政總裁</i>				
陳平	個人	實益持有人	36,392,320	10.21%

**董事及監事於合約之利益**

於結算日或本年內之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與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利益之重要合約。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獲取股票之權利**

除於本報告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未有獲得本公司H股股票的購股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任何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或其配偶及十八歲以下的子女均未有擁有或獲得行使認購本公司股票(或認股權證或債券，如適用者)之權利或購買本公司之股票。

**競爭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及各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除以下披露外，就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人士或公司(除上文所披露由董事持有之權益外)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或為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主要股東：

### 股份好倉

股東	身份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的實際權益百分比
浙大網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81,802,637 內資股	22.94%
上海長尾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34,117,808 內資股	9.57%
國恒時尚傳媒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34,117,800 內資股	9.57%
方科先生	實益持有人	21,735,000 H股	6.10%
吳忠豪先生	實益持有人	16,490,280 內資股	4.63%
劉巧萍	實益持有人	10,235,340 內資股	2.87%
施春華先生	實益持有人	7,235,812 內資股	2.03%

### 關連及關連方交易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內披露外，本集團並無任何交易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披露為關連交易。

### 購股權計劃

根據經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通過之股東決議案有條件批准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期滿。本公司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最少 25% 的已發行股本總額乃由公眾人士持有。

### 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優先認股權

本公司章程內並無有關優先認股權的條款。

###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23 條及 5.24 條所載之規定，成立具有明確職權及職責範圍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之主要職責是審閱本公司的年度報告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就審閱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意見，以及監察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與內部監控制度。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玉林、張德馨先生及蔡小富先生組成，並由顧玉林先生擔任主席。年內，審計委員會分別審閱了本集團二零一二年度之第一季、中期及第三季及二零一一年度年度報告。審計委員會並已審閱了本集團二零一二年度年度報告。

### 審計師

年內，董事會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審計師。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每個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均由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主席

陳平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中國，杭州

# 監事會報告書

監事會欣然提呈二零一二年度週年報告書。

## 監事會工作概況

年內，公司監事會共召開五次，分別審閱本集團季度經營業績及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

年內，監事會依據股東大會及公司章程的授權對董事會召開及表決程序的合法有效性進行監督，檢查董事會議案是否符合中國法律及公司章程之規定，並提出了切實可行的建議。監事會認為，董事會召開及表決程序符合中國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大會決議能夠得到有效的執行，對監事會提出的建議會得到重視及採納。

## 公司財務狀況

年內，監事會對本公司之經營業績進行了監督和檢查，認為本集團之審計師出具的審計報告書，真實、準確、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經營業績，公司財務報表依據國際會計準則而編製，符合中國相關會計方面的法律法規。

## 公司董事、高管的職業操守

年內，監事會對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職業操守履行監督義務，以提高公司董事、高管人員履行誠信和勤勉義務，避免因個人的過錯而給本集團帶來經營風險或損害公司股東的利益行為的發生。

年內，監事會檢查公司董事、經理執行職務時無有違反中國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情況的發生，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員能夠盡到相應的義務，也無有損害股東利益的情況發生。

承監事會命  
監事會主席  
謝建平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中國，杭州



信永中和(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43樓

**致：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我們已對載於第24頁至第65頁的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了審計。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附註。

##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的責任乃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披露要求真實而公平地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及不論是由作弊或失誤所引致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控制並無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乃依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閣下(作為一個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本報告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承擔責任或領受義務。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公佈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進行我們的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計劃及執行審核工作，以期能就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作合理的確定。

審核包括執行程序以獲取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所選用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衡量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由於作弊或失誤所引致)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將考慮各公司有關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的內部控制，以求設計一套在有關環境下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為對各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估管理層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並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已足夠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了基準。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按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陳永傑

執業證書號碼：P03224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7	<b>57,421</b>	62,918
銷售成本		<b>(27,418)</b>	(39,767)
毛利		<b>30,003</b>	23,151
其他經營收入		<b>14,044</b>	7,638
分銷及銷售開支		<b>(8,907)</b>	(7,244)
一般及行政開支		<b>(26,535)</b>	(27,919)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7	<b>1,433</b>	426
出售聯營公司虧損	17	<b>(700)</b>	-
除稅前溢利(虧損)		<b>9,338</b>	(3,948)
所得稅	10	<b>(317)</b>	(27)
本年度溢利(虧損)及本年度綜合開支總額	11	<b>9,021</b>	(3,975)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及綜合開支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8,327</b>	(3,582)
非控股權益		<b>694</b>	(393)
		<b>9,021</b>	(3,975)
每股虧損		人民幣	人民幣
基本及攤薄	13	<b>2.34仙</b>	(1.00)仙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廠房及設備	14	5,284	5,284
無形資產	15	38	88
商譽	16	956	95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7	-	2,767
		<b>6,278</b>	9,095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	1,062	757
應收賬款	20	6,594	7,792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21	77,370	54,92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2	-	3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14,774	25,005
		<b>99,800</b>	88,792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24	14,386	15,762
預收客戶賬款		495	131
應付所得稅		1,913	1,731
		<b>16,794</b>	17,624
<b>流動資產淨額</b>		<b>83,006</b>	71,168
<b>資產淨額</b>		<b>89,284</b>	80,263
<b>資本及儲備</b>			
實收資本	25	35,655	35,655
儲備	26	48,362	40,03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權		<b>84,017</b>	75,690
非控股權益		5,267	4,573
<b>權益總額</b>		<b>89,284</b>	80,263

載於第24頁至6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陳平  
董事

王林華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實收資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5,655	76,570	10,567	(43,520)	79,272	4,966	84,238
年度綜合支出總額	-	-	-	(3,582)	(3,582)	(393)	(3,97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655	76,570	10,567	(47,102)	75,690	4,573	80,263
年度綜合收入總額	-	-	-	8,327	8,327	694	9,02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655	76,570	10,567	(38,775)	84,017	5,267	89,284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溢利(虧損)	9,338	(3,948)
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	50	300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之撥回	(1,129)	(15)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之撥回	(11,910)	(6,677)
廠房及設備折舊	1,339	1,406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1,800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814	1,209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180	-
利息收入	(174)	(292)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7	1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700	-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業績	(1,433)	(426)
<b>未計入營運資本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b>	<b>(2,168)</b>	<b>(6,642)</b>
存貨(增加)減少	(305)	3,033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減少	-	50
應收賬款減少	1,513	5,750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1,036)	7,29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減少	314	-
應收賬款及其他款項減少	(374)	(7,598)
預收客戶款項增加(減少)	364	(3,690)
<b>經營使用的現金</b>	<b>(11,692)</b>	<b>(1,801)</b>
已付中國所得稅	(135)	(60)
<b>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b>	<b>(11,827)</b>	<b>(1,861)</b>
<b>投資活動</b>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所得款項	3,500	-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32	-
關連方還款(已計入其他應收款)	330	366
已收利息	174	292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	2,200
向關連方墊款(已計入其他應收款)	(10)	-
購買廠房及設備	(1,428)	(1,690)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2,598</b>	<b>1,168</b>
<b>融資活動</b>		
償還關連方款項(已計入其他應付款)	(1,002)	(1,301)
<b>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b>	<b>(1,002)</b>	<b>(1,301)</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b>	<b>(10,231)</b>	<b>(1,994)</b>
<b>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25,005</b>	<b>26,999</b>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表示</b>	<b>14,774</b>	<b>25,005</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信息

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披露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本公司主要業務是提供電信解決方案、計算機硬件及軟件貿易、提供電信增值服務及投資控股。其各子公司的主要業務載列於附註32。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頒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惡性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用者的固定日期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相關資產的撥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轉讓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作為於二零一二年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本公司董事預計，採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並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除外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政府貸款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對銷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聯合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過渡性指引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對銷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包括對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大量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包括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之修訂本。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澄清，當備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滿足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定義時，有關項目應列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否則，有關項目列為存貨。董事預計，應用該等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本澄清，與向股本工具持有人作出分派及股本交易至交易成本有關之所得稅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賬。董事預計，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本澄清與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要求有關的現有應用問題。具體而言，修訂本澄清了「現時擁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抵銷」及「同步變現及結算」之涵義。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規定，實體應就根據須受可強制執行總對銷協議或類似安排項下有關金融工具的抵銷權利及相關安排(比如合約公佈規定)的資料予以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期間之中期生效。該等披露亦應追溯應用至所有可供比較期間。然而，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本將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且可追溯應用。
- 本公司董事正就該等修訂本之應用對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披露、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進行評估。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增加涉及金融資產轉讓的交易的披露規定。該等修訂旨在就於金融資產被轉讓而轉讓人保留該資產一定程度的持續風險承擔時，提高風險承擔的透明度。該等修訂本亦要求於該期間內金融資產的轉讓並非均衡分佈時作出披露。

董事預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的應用將會影響本集團將來對轉讓金融資產之披露。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對銷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對銷

新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釐清現行對銷要求的應用。新修訂明確釐清「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對銷權」及「同時兌現與清償」的界定。

新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要求實體披露關於金融工具在執行總淨額計算協議或類似安排下之對銷權及相關安排之資料(例如從抵押品入賬要求)。

經修訂之對銷披露要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及該年度期間內之中期生效及所有比較期間均需追溯該等揭露。但新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生效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時亦需追溯該等揭露。

董事預期,採用該等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止修訂本可能導致未來就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作出之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提出新要求。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及撤銷確認提出要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要求描述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根據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所持有的債務投資,及僅為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的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於其後的呈報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股本投資(非持作交易)公平值之其後變動,而僅有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的重大影響乃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因信貸風險變動引致的公平值變動的呈列。具體而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因信貸風險變動引致的公平值變動數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造成或擴大損益賬的會計錯配,否則須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引致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過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全部數額均於損益呈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准許提早應用。

董事預計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新準則之應用將不會對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呈報之金額有重大影響。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有關綜合賬目、聯合安排、聯營公司以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有關綜合賬目、聯合安排、聯營公司以及披露的五項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組合頒佈，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五項準則的主要規定描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有關綜合財務報表的部分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包含控制權的新定義，當中包括三項要素：(a) 控制投資對象的權力；(b) 從參與投資對象營運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c) 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能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就複雜情況的處理方法提供廣泛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合資企業權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處理兩名或以上人士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聯合安排的分類方法。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聯合安排視乎安排所涉各方的權利及責任分為合資業務或合資企業，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聯合安排分為三種類型：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資產及共同控制業務。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所規定的合資企業須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而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所規定的共同控制實體則可使用權益會計法或比例會計法入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披露準則，適用於擁有子公司、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綜合入賬的結構實體權益之實體。整體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全面。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乃為就首次應用該等五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時間列明若干過渡指引。

五項準則連同有關過渡指引之修訂本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生效，並容許提早採用，惟須同時提前採用全部五項準則。

董事預計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納該等五項準則。應用該五項準則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構成重大影響。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可能導致本集團不再綜合計入其若干投資對象賬目，而綜合計入過往未曾綜合計入之投資對象賬目(如根據控制權之新定義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相關指引，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可能成為本集團之子公司)。然而，董事尚未對應用此等準則之影響進行詳盡分析，故未能量化影響程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投資實體」**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訂本引入投資實體合併子公司時之一項例外，惟所提供服務乃與投資實體之投資業務相關的子公司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投資實體須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其於子公司的權益。

倘若若干準則獲滿足，則符合投資實體的定義。具體而言，實體須：

- 取得一家或多家投資者的資金，以向彼等提供專業投資管理服務；
- 向其投資者承諾，其業務用途僅為資本增值之回報、投資收入或同時取得兩者而投資資金；及
- 計量與評估其幾乎所有投資之表現(以公平值為基準)。

隨後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作出的修訂本引入有關投資實體新的披露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生效，並容許提早採用。董事尚未對應用此等準則之影響進行詳盡分析，故未能量化影響程度。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其披露之唯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平值，確立計量公平值之框架，並規定公平值計量之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廣泛：除若干特定情況外，適用於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准許進行公平值計量及其披露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整體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現時僅規範金融工具之三層公平值架構劃分之數量及特性披露，將通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擴大至涵蓋其範圍內之所有資產及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以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而應用此項新準則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已呈報之金額構成影響，並須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更廣泛披露。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引入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的新術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全面收益表」重命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重命名為「損益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保留選擇以單一報表或兩張獨立而連續之報表形式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權利。然而，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規定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可重新列為兩類：(a)其後不會重新列為損益的項目；及(b)當特定條件達成時可能重新列為損益的項目。有關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修訂本不會改變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以除稅前或扣除稅項後呈列的選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當修訂本於未來會計期間採用，則其他全面收益的呈列將相應修改。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將不會對本公司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3. 重大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妥為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包含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而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除外，金融工具乃以公平值計量，如以下所載會計政策中所述。歷史成本通常以就交換資產所提供代價的公平值為準。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受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管轄一間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致從該實體的業務中獲得利益，即被視為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

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子公司的收入及開支均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如適用)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如有必要，本集團會對子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於子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權益分開呈列。

###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分配全面收入總額予非控股權益

子公司的全面收入及開支總額會分配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將導致非控股權益金額為負數。

#### 本集團於現有子公司擁有權的變動

倘本集團於現有子公司擁有權之變動並無導致本集團對子公司失去控制權，則作為股本交易入賬。本集團的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會予以調整(請描述如何釐定非控股權益的調整)以反映彼等於子公司的有關權益變動。調整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請描述如何釐定非控股權益的調整)與已付或已收代價之公平值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之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子公司的控制權，則其(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取消按賬面值確認該子公司的資產(包括任何商譽)及負債，(i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取消確認前子公司任何非控股權益(包括彼等應佔的其他全面收益的任何組成部份)的賬面值，及(iii)確認所收取代價的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的總額，所產生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本集團應佔的收益或虧損。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前子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於其後入賬時被列作初步確認的公平值，或(如適用)於初步確認時的於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成本。

####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以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中之轉讓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自被收購方原股東承接之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而發行之股權於收購當日之公平值總額。有關收購之費用通常於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乃按公平值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僱員福利安排所產生的負債或資產分別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或為取代被收購方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而訂立的本集團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有關的負債或權益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量(請參閱以下會計政策)；及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別)根據該準則計量。

商譽是以所轉撥之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本集團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平值(倘有)之總和，減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後，所超出之差額計值。倘經重估後，所收購之可識別淨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高於轉撥之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以及本集團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平值(倘有)之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業務合併 (續)

現時屬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實體淨資產的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類型的非控股權益乃按其公平值或(倘適用)另一項準則規定的基準計量。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時轉讓的代價包含因或然代價安排而產生的資產或負債時，有關的或然代價將按收購日的公平值計量，並被視為業務合併時所轉讓代價的一部分。符合作為計量期間調整的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需以追溯方式進行調整，並需於商譽內進行相應的調整。計量期間調整是指於「計量期間」，取得與收購日已存在的事實或情況相關的額外資訊而產生的調整。

分階段進行之業務合併將會分段入賬。商譽亦會分段釐定。任何額外收購均不會影響早前已確認的商譽。

####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的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虧損(倘有)列賬，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單獨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被分配到預期從收購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每年或倘單位可能出現減值的跡象時更頻密的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內收購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會於財政年度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倘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單位的賬面值，則減值虧損會首先分配以削減單位獲分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各項資產所佔單位的賬面值比例分配至單位的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均直接於損益予以確認。商譽的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的應佔數額於出售時計入對出售產生的損益數額的釐定過程中。

#### 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去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倘有)列賬。

折舊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撇銷廠房及設備之成本以及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期末檢討，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先計提之基準列賬。

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售出時或預期繼續使用該等資產日後不會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出售或停用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根據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賬中確認。

###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乃指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的企業，該企業並非子公司，亦非合資企業的權益。重大影響力乃指參與被投資方財務及營運決策的權力，但並非對該等政策擁有控制或共同控制權。

聯營公司的業績、資產及負債以權益會計法合併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投資首先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以成本確認，並於其後就確認本集團應佔該等聯營公司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而作調整。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等於或超逾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權益(包括實質屬於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淨投資的任何長期權益)時，本集團則終止確認應佔額外虧損。本集團僅於具有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付款時，方會就額外虧損作出確認。

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應佔聯營公司可予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公平淨值之差額，均確認為商譽，商譽計入投資的賬面值。

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淨值超出收購成本之任何差額，於重估後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予以應用，以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於需要時，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單一項資產的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構成該項投資之賬面值的一部份，有關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乃於該項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之情況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出售聯營公司將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任何保留投資乃按當日的公平值計量，且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條，公平值乃視作於初步確認為金融資產時之公平值。倘聯營公司直接出售其相關資產或負債，聯營公司應佔保留權益之過往賬面值及其公平值的差異乃於可能須以相同基準計入釐定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或虧損時計入。因此，倘該聯營公司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可能被重新列為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損益，當本集團失去對該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時，本集團重新將來自股本的收益或虧損列為損益(作為一項重新分類調整)。

倘一集團實體與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進行交易，則該等與聯營公司交易產生之損益乃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僅以與本集團無關而於有關聯營公司中的權益為限。

###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指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商品及服務的應收款項，減去折扣及銷售有關的稅項。

(i) 提供電信解決方案的收入

提供電信解決方案的收入乃參考合約的完成進度確認。完工進度乃參考經客戶確認的測試標準來釐定。

(ii) 銷售硬件及計算機軟件的收入

收入於貨品交付及所有權轉移后確認；屆時，下列所有條件須已達成：

- 本集團已將貨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家；
- 本集團對已售貨品不再具有通常與擁有權相關程度的持續管理參與權或實際控制權；
- 收入的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有關的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向本集團；及
- 就交易已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

(iii) 提供電信增值服務所得收入

提供電信增值服務所得收入，乃於設有安排、提供、選定或釐定服務且可能可收回款項時，經扣除折扣後予以確認。

(iv) 利息收入

來自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收入之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乃參照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的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透過金融資產的預期年期精確地折現為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 無形資產

##### 分開收購的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且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值。估計使用年限及攤銷法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更的影響將按預期基準核算。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計不會從使用或出售取得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的終止確認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值，並於該等資產終止確認期間的損益確認。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無形資產(續)

#### 研究與開發支出

與研究活動有關的支出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僅在出現所有下列情況時，開發支出(或來自內部項目開發期)所產生的所有內部無形資產始予以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以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其完成無形資產及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的意向；
- 其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如何於日後產生可能的經濟利益；
- 是否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期間應佔支出的能力。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的初步確認數額為無形資產於首次符合上文列出的確認條件日期以來發生的支出數額。倘概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被確認，開發開支於其發生期間計入損益。

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倘有)列賬，與分開收購的無形資產的基準相同。

#### 建築合約

倘建築合約的結果能夠可靠地估計，則收入及成本乃參照於報告期末合約活動的完成階段以進行確認，完成的階段乃按迄今已完成的工程有關的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總成本的比例來衡量，惟該比例無法代表完成的階段則除外。合約工程、申索及獎勵付款的變動，按與客戶的協定入賬。

倘建築合約的結果未能可靠地估計，則合約收入按可能收回已引致的合約成本而確認。合約成本於產生期內確認為開支。

倘合約總成本可能將超過合約總收入，則預期的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迄今所產生的合約成本加上已確認利潤減去已確認虧損的結果超出進度款，則盈餘部份被視為應收合約客戶款項。倘合約進度款超出迄今產生的合約成本加上已確認利潤減去已確認虧損的結果，則盈餘部分被視為應付合約工程客戶的款項。進行相關工程前收到的款項須作為一項負債(預收款)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客戶尚未支付的已完成工程的應付款項須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計值。成本按先入先出法基準計值。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直至完工的全部估計成本及銷售活動所需成本。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到期日為三個月或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述所定義的現金及短期存款。

#### 金融工具

當一集團實體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約條款的一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進行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步確認時，直接歸於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交易成本須加入該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從中扣除(如適用)。

#### 金融資產

本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乃根據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進行，并初步確認時予以釐定。金融資產所有常規方式的購買或銷售均按交易日期進行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方式的購買或銷售是指須在市場規則或慣例所規定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買或銷售。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於相關期間內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透過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或較短的期間(如適用)將估計日後現金收款(包括所支付或收取能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精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比率。

利息收入按債務工具的實際利率確認。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是指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但並未於活躍市場進行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來計算(請參閱以下與金融資產減值有關的會計政策)。

#### 金融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會對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指標的評估。倘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初步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已影響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則金融資產被視為發生減值。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者或者對方的重大財務困難；或
- 違規合約，諸如利息或本金付款的拖欠或過失；
- 借款人可能將進入破產程序或進行財務重組。
- 因財務困境而使金融資產喪失活躍市場。

就若干類別的金融資產(比如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而言，不會單獨進行額外減值評估的資產會於其後一併進行評估。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收回款項的過往經組合中超過平均信貸期的滯延付款數量增加，與欠款有關的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的顯著變動。

就按攤銷成本列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已確認之減值虧損金額為該資產之賬面值與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

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直接扣除所有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惟使用撥備賬扣減賬面值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則除外。備抵賬戶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賬中確認。當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被認為屬不可收回的，則撇減至備抵賬戶。其後收回先前撇減的數額則計入損益賬中。

對按攤銷成本計價的金融資產而言，若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項相關連，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從損益賬中撥回，惟該投資於減值撥回日期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其未確認減值時的攤銷成本。

####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性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一間實體的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經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記賬。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分攤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透過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或(如適用)按較短期間將估計日後現金付款精確折現至賬面淨值之比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確認。

###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續)

#####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值。

##### 終止確認

僅於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取剔除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未轉讓亦未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可能需要支付的相關負債款項。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亦確認已收所得款項的有抵押借款。

於終止確認整項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中累計的累計損益總額的差額在損益賬中確認。

除全面終止確認外，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本集團將金融資產之過往賬面值在其仍確認之部份及不再確認之部份之間，按照該兩者於轉讓日期之相關公平值作出分配。不再確認部份獲分配之賬面值與該部份已收代價及其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獲分配之任何累計收益或虧損之總和間的差額，乃於損益內確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乃按繼續確認部份及不再確認部份之相關公平值在該兩者間作出分配。

本集團於且僅於其責任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解除確認金融負債。已解除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間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 租賃

凡是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已轉移給承租人的租賃，均被劃分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被劃分為經營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於相關租賃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然而如另有系統性基準較時間性模式更具代表性，租賃資產之經濟效益據此被消耗除外。經營租賃下之或然租金在產生當期作為開支確認。

倘訂立經營租賃可以獲得租賃優惠，該等優惠作為負債確認。優惠整體利益以直線法沖減租金開支。然而如另有系統性基準較時間性模式更具代表性，租賃資產之經濟效益據此被消耗除外。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政府補助

在合理地保證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補助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資助後，政府補助方會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乃就本集團確認之有關開支(預期補助可予抵銷成本開支)期間按系統化基準於損益中確認。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之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可收取之政府補助金，乃於其成為可收取之期間於損益賬中確認。

#### 退休福利成本

向根據中國有關勞工規則及法規向中國當地政府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付款乃於僱員提供使其有權享有供款的服務時作為費用支銷。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應繳納的即期稅項與遞延稅項之和。

當期應付稅項以年度內的應課稅利潤為基礎。應課稅利潤有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報利潤，因為它不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支出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及不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當期稅項負債是採用於報告期末已施行或實質上已施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指就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用相應稅基間的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按可能出現可動用可扣稅臨時差額予以抵銷的應課稅利潤，就所有可扣稅臨時差額確認。若於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所產生的商譽或初步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並無影響應課稅利潤或會計利潤的臨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在每一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於並無足夠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撥回所有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作出相應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以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按預期清償該負債或實現該資產當期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負債和資產的計量，應反映本集團在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的方式所導致的納稅後果。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

就計量採用公平值模型計量之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或遞延稅項資產而言，該等物業的賬面值乃推定透過銷售完全收回，除非該等推定被駁回。當投資物業具可折舊性，且該等物業乃在彼等目標為隨著時間消耗投資物業所包含之幾乎所有經濟利益之經濟模型持有，而非透過銷售時，該等推定被駁回。倘推定被駁回，該等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乃根據上文會計會計準則第12號載列的一般原則(如根據物業將如何收回的預期方式)計量。

即期及遞延稅項確認於損益，惟其有關項目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確認為股本除外，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確認為股本。

###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有形資產及除商譽以外的無形資產減值 (請參閱上文與商譽有關的會計政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檢討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減值虧損。如有此種跡象，則對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予以估計，從而釐定減值虧損的程度(如有)。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將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款項。倘可確定合理及一貫的分派基準時，企業資產亦會被分配到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會被分配到可合理地及一貫分配基準而識別的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中。

此外，並無限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以及尚未可使用的無形資產會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會於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除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目前貨幣時間值之市場評估及並未調整其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之資產有關之特定風險。

倘資產可收回金額(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及時於損益賬確認為一項開支。

當減值虧損其後撥回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增至其可收回數額的經修訂估計數額，但所增加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以往年度原未確認減值虧損所釐定的賬面值。撥回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收入。

### 4. 估計的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

應用載於附註3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本公司董事須就不易從其他來源看出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認為可能相關的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實際結果與該等估計或會不同。

會持續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進行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作出的期間，則修訂於該期間進行確認；或倘修訂影響當前期間及未來期間，則修訂於當前期間及未來期間進行確認。

以下乃於報告期末，有關日後及估計的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的假設，該等假設具有重大風險，會導致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內令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

#### 估計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需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在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需估計該現金產生單位預期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並以適當的折現率計算其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956,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56,000元)。可收回金額的計算詳情披露於附註16中。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沒有作減值虧損準備(二零一一年：零)。

#### 4. 估計的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續)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估計減值

倘有顯示減值虧損的客觀證據，本集團會考慮日後現金流量估計。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的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最初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的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日後信貸虧損)之間的差額進行計量。倘實際日後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6,594,000元(經扣除減值虧損約人民幣5,696,000元)及人民幣71,967,000元(經扣除減值虧損約人民幣8,240,000元)(二零一一年：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7,792,000元(經扣除減值虧損約人民幣6,011,000元)及人民幣50,190,000元(經扣除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0,123,000元))。

##### 無形資產的減值

於釐定無形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時，需要估計分配無形資產所用的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使用價值計算方法要求本集團估計於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之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量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年內，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800,000元)作出減值虧損準備。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8,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88,000元)。

#### 5.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將能夠繼續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負債與權益的均衡而為股東爭取最高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前一年度相同。

本集團的資金架構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其中包括實收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每一類別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會根據董事推薦建議，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回購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6.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

#####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97,188</b>	84,746
<b>金融負債</b>		
按攤銷成本	<b>14,386</b>	15,762

## 6.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有關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自的附註中披露。該等與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有關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而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 (i) 信貸風險

本集團因對手方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能履行彼等的責任而就各類財務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相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載該等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視各項單獨的應收賬款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無法收回的款項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撥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大降低。

本集團按地域分佈劃分的集中信貸風險主要位於中國境內，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據全部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於任何單一的債務人的信貸風險，而是分散於許多對手方及客戶中。

銀行結餘分佈在多個授權機構，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信貸風險甚小。

#### (ii)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以人民幣進行及列賬，由於外匯風險甚小，因此本公司董事並無對沖外幣風險。

#### (i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最大利率風險乃透過利率變動對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影響來體現。計息金融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均屬短期性質。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計息金融負債。管理層持續監視市場利率變動，並且核查此等變動對本集團計息借款的影響，以確保日後利率的改變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本公司面臨的利率風險甚低，因此並無呈報敏感度分析。

#### (iv) 流動性風險

管理流動性風險時，本集團會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使之維持在管理層認為屬充足的水平，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降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集團定期查核主要資金狀況，以確保具備足夠財務資源應付財務承擔。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有充足資金應對於可預見將來屆滿的財務承擔。本集團所有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日乃基於協議還款期，及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乃基於最早日期或應本集團要求償還。彼等均須一年內應要求償還。

6.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c.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根據以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為基礎的公認定價模型予以釐定。

本集團董事認為，由於屆滿期較短，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7.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包括於年內提供電信解決方案、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及提供電信增值服務的收入，減去營業稅及折扣。

本集團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的資料作為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目的之經營分部如下：

1. 提供電信解決方案
2. 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
3. 提供電信增值服務

概無由主要經營決策者確認之經營分部加總達致本集團可呈報分部。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電信解決方案		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		提供電信增值服務		綜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	960	-	25,447	39,453	31,014	23,465	57,421	62,918
分部業績	(30)	-	(1,263)	(5,810)	4,581	3,972	3,288	(1,838)
未分配收入							15,477	8,049
未分配開支							(9,427)	(10,159)
除稅前溢利(虧損)							9,388	(3,948)

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載列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

分部利潤/虧損指各分部賺取的利潤/產生的虧損，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其他應收款項的撥回/減值虧損、董事薪酬、銀行利息收入、分佔聯營公司業績、政府補貼及出售聯營公司的利潤。此乃就資源分配及分部績效評估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方式。

7.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按可呈報分部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進行的分析：

	提供電信解決方案		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		提供電信增值服務		綜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91	-	5,692	13,994	9,610	9,243	15,393	23,237
未分配資產							90,685	74,650
資產總額							106,078	97,887
分部負債	-	-	2,374	10,095	971	1,740	3,345	11,835
未分配負債							13,449	5,789
負債總額							16,794	17,624

為監控分部績效並於分部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關連方結餘、及無法分配至可呈報分部的其他應收款除外。可呈報分部共同使用的資產按個別可呈報分部所賺取的收入分配；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應付稅項與關連方的結餘除外可呈報分部共同承擔的負債按個別可呈報分部所賺取的收入分配。



7.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c)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電信解決方案		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		提供電信增值服務		未分配		綜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中的款項：										
非流動資產添置	-	-	-	739	1,428	951	-	-	1,428	1,690
折舊	-	-	203	612	1,136	794	-	-	1,339	1,406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回	-	-	(929)	(15)	(200)	-	-	-	(1,129)	(15)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50	-	565	1,009	199	200	-	-	814	1,209
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	-	-	1,800	-	-	-	-	-	1,800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	14	1	43	-	-	-	57	1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電信解決方案		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		提供電信增值服務		未分配		綜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但不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計算的款項：										
無形資產攤銷	50	300	-	-	-	-	-	-	50	30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2,767	-	-	-	-	-	-	-	2,767
利息收入	-	-	(6)	(49)	(168)	(243)	-	-	(174)	(292)
稅項	-	-	-	(6)	317	33	-	-	317	27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	-	-	-	-	-	180	-	180	-
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1,433)	426	-	-	-	-	-	-	(1,433)	(426)
出售聯營公司的虧損	700	-	-	-	-	-	-	-	700	-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回	-	-	-	-	-	-	(11,910)	(6,677)	(11,910)	(6,677)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商譽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d) 地域資料

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均源自或位於中國境內。因此，並無呈報任何地域資料。

7.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e)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銷售總額中貢獻超過10%之客戶收入，有關資料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sup>1</sup>	10,617	不適用*
客戶B <sup>1</sup>	不適用*	8,951

<sup>1</sup> 自提供電信增值服務的收入

\*附註：相應收入並無貢獻超過本集團於各年度銷售總額之10%。

8. 董事及監事的酬金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十名(二零一一年：十一名)董事及五名(二零一一年：五名)監事的酬金詳情列示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陳平先生	-	113	-	113
曹鴻波先生	-	22	-	22
夏振海先生	-	22	-	22
謝飛先生	-	22	-	22
金連甫先生(附註1)	-	19	-	19
王林華先生	-	11	-	11
王永貴先生(附註2)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蔡小富先生	22	-	-	22
張德馨先生	22	-	-	22
顧玉林先生	11	-	-	11
<b>監事</b>				
謝建平先生	-	-	-	-
王力軍先生	-	-	-	-
劉春芳女士	-	-	-	-
黃曉理女士	-	-	-	-
鄧培先先生	-	3	-	3
<b>總額</b>	<b>55</b>	<b>212</b>	<b>-</b>	<b>267</b>

8. 董事及監事的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金連甫先生	-	148	-	148
陳平先生	-	112	-	112
曹鴻波先生	-	21	-	21
夏振海先生	-	21	-	21
耿暉女士(附註3)	-	10	-	10
董丹青女士(附註3)	-	10	-	10
王林華先生(附註4)	-	5	-	5
謝飛先生(附註4)	-	5	-	5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蔡小富先生	21	-	-	21
張德馨先生	21	-	-	21
顧玉林先生	21	-	-	21
<b>監事</b>				
謝建平先生	-	3	-	3
王力軍先生	-	3	-	3
劉春芳女士	-	3	-	3
黃曉理女士	-	3	-	3
鄧培先生	-	3	-	3
<b>總額</b>	<b>63</b>	<b>347</b>	<b>-</b>	<b>410</b>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概無董事或監事豁免或同意豁免任何由本集團支付的酬金。

- 附註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  
附註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附註3：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辭任  
附註4：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陳平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及上述有關彼之酬金披露包括彼擔任行政總裁提供服務之酬金。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 9. 僱員的酬金

五名薪酬最高的人士(包括董事、監事及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於本年度內，五名薪酬最高的人士包括本公司的兩名董事(二零一一年：兩名)，其酬金已載列於上文附註8內。其餘三名(二零一一年：三名)人士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及其他福利	463	73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	32
	<b>490</b>	766

於兩個年度，每位人士的薪酬均少於港幣1,000,000元或相當於約人民幣812,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811,000元)。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五名薪酬最高的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 10. 所得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支出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371	208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4)	(181)
	<b>317</b>	27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中國子公司的稅率為25%。

本公司列為高新技術企業，按15%(二零一一年：1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的收入並非由香港產生亦非來自香港，故本集團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10. 所得稅(續)

可根據綜合全面收益表將兩個年度的稅項支出與除稅前溢利(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b>9,338</b>	(3,948)
按國內所得稅稅率 15% (二零一一年：15%) 計算的稅項	<b>1,401</b>	(59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的稅務影響	<b>(36)</b>	(64)
就稅項而言不得扣減的稅務影響	<b>248</b>	957
就稅項而言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b>(3,401)</b>	(1,673)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b>1,599</b>	2,197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b>(61)</b>	-
子公司的稅率差異影響	<b>621</b>	(61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b>(54)</b>	(181)
年度稅項支出	<b>317</b>	27

## 11. 年度溢利(虧損)

年度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記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b>9,620</b>	7,95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b>1,528</b>	1,494
員工成本總額	<b>11,148</b>	9,447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b>50</b>	300
核數師酬金	<b>474</b>	608
廠房及設備折舊	<b>1,339</b>	1,40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b>994</b>	1,209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b>-</b>	1,800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b>57</b>	1
辦公室物業的經營租賃開支	<b>2,232</b>	2,262
已確認為開支的研發成本	<b>2,569</b>	5,194
銀行利息收入	<b>(174)</b>	(292)
政府補助(附註1)	<b>(812)</b>	(65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b>(13,039)</b>	(6,692)
出售聯營公司虧損	<b>700</b>	-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b>21,653</b>	37,526

附註：

1. 政府補助指本年度就若干研發活動所收取的款項。有關該等補助並無任何尚未達成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 12.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派發或提議派發任何股息，且自報告期末起，亦未提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 13. 每股溢利(虧損)

每股基本溢利(虧損)的計算是基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約為人民幣8,327,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582,000元)，以及已發行加權平均股份數約為356,546,000股(二零一一年：356,546,000股)。

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發生有攤薄影響的事項，因此每股攤薄溢利(虧損)與每股基本溢利(虧損)相同。

## 14. 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 傢俬、裝置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798	1,830	10,468	16,096
添置	-	521	1,169	1,690
出售				
出售子公司(附註28)	-	-	(32)	(3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98	2,351	11,605	17,754
添置	-	487	941	1,428
出售	-	(1,049)	(1,693)	(2,74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798</b>	<b>1,789</b>	<b>10,853</b>	<b>16,440</b>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335	862	6,898	11,095
年度撥備	149	250	1,007	1,406
於出售時撇銷				
出售子公司時撇銷	-	-	(31)	(3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84	1,112	7,874	12,470
年度撥備	148	294	897	1,339
於出售時撇銷	-	(1,007)	(1,646)	(2,65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632</b>	<b>399</b>	<b>7,125</b>	<b>11,156</b>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66</b>	<b>1,390</b>	<b>3,728</b>	<b>5,284</b>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4	1,239	3,731	5,284

折舊乃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按其預計使用年限以直線法撇銷物業及廠房項目的成本計算，詳情如下：

租賃裝修	3-6年
汽車	5年
辦公室傢俬、裝置及其他設備	5年

## 15. 無形資產

	專利 人民幣千元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千元	自行開發軟件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0	11,774	11,360	23,384
<b>攤銷及減值</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	9,723	11,360	21,196
年度撥備	49	251	–	300
減值虧損	–	1,800	–	1,80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	11,774	11,360	23,296
年度撥備	50	–	–	5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12</b>	<b>11,774</b>	<b>11,360</b>	<b>23,346</b>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8</b>	–	–	<b>38</b>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	–	–	88

上述無形資產擁有有限使用年限。該等無形資產乃以直線法按其預期的可使用年限攤銷，詳情如下：

專利	5至10年
計算機軟件	3至10年
自行研發軟件	3年

## 15. 無形資產 (續)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董事對計算機軟件進行了審閱並釐定由於項目終止導致計算機軟件之減值。因此，於年內損益中確認人民幣 1,800,000 元之減值虧損。減值測試的詳情披露於附註 4。

## 16.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6

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子公司所產生的商譽會分配至電信增值服務分部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並無任何減值。

確認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的基準及主要假設概述如下：

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算法釐定，該算法採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而得出的現金流量預測及貼現率 13.88% (二零一一年：13.88%)。於預算期內的現金流量預測乃基於預算的銷售額、預期毛利率及於預算期內影響一般開支的整體價格通脹。預算的銷售額乃按年度增長率介乎 5% (二零一一年：4.8% 至 5%) 就前三年作出估計。第三年後的預期銷售額的增長率固定為零 (二零一一年：零)。增長率及預期現金流入／流出 (包括預算的銷售額及毛利率及一般開支) 則根據行業增長預測、有關子公司及本集團電信增值服務分部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子公司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列賬	-	1,882
分佔投資後的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經扣除已收股息	-	885
	-	2,76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一日，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3,500,000元將縱橫20%的已發行股本出售予一名獨立第三方，錄得出售虧損約為人民幣700,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以下聯營公司的權益：

實體名稱	商業架構 的形式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本公司持有 之已發行 股本面值 之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浙江蘭德縱橫 網絡技術有限公司 (「縱橫」)	註冊成立	中國	零	20%	提供電信解決方案 及其他相關服務、 硬件及計算機 軟件的銷售

本集團聯營公司未經審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	19,890
總負債	-	(6,056)
淨資產	-	13,834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淨資產	-	2,767
收入*	<b>38,020</b>	36,667
年度利潤*	<b>7,166</b>	2,129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年度業績	<b>1,433</b>	426

\* 二零一二年計入縱橫收益、年度利潤及年度其他全面收益的數字乃截至出售日期止。

## 18. 存貨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計算機軟件及硬件	1,062	757

## 19.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的正在進行的合約		
已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已確認虧損 減：按進度付款	-	200
	-	(200)
	-	-
作報告之用的分析如下：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持有客戶就合約工程的保固金(二零一一年：無)。

## 20. 應收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	12,290	13,803
減：減值虧損	(5,696)	(6,011)
	6,594	7,792

除根據銷售硬件及計算機軟件分部向貿易客戶授予的介乎60至90天的平均信貸期限外，本集團並無對客戶授予任何特定信用期限。於報告期末，在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後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6,160	6,882
少於三個月	63	70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	341	840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30	-
超過兩年	-	-
	6,594	7,792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基於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未減值結餘可全數收回，其原因是有關客戶具有良好的往績記錄且擁有良好的信譽。

20. 應收款項(續)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63	70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	341	840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30	-
超過兩年	-	-
	<b>434</b>	910

本集團的應收款項結餘包括合共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34,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10,000元)之債項，該等債項已於本集團並未就其減值虧損作出撥備之報告期末之時逾期。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有關於與本集團擁有良好信譽記錄的多名獨立客戶。基於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由於信用品質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認為可悉數收回，因此就有關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概無必要。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變動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6,011	4,817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814	1,209
年內已收回的款項	(1,129)	(15)
年末結餘	<b>5,696</b>	6,011

在接納新客戶之前，本集團將應用內部信貸評估政策來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質素並按客戶界定信用額度。減值虧損包括出現個別減值的長期未償還的應收賬款總結餘約人民幣5,696,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011,000元)。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21.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供應商款項	1,703	3,289
員工墊款	3,853	1,445
其他應收款	80,207	70,313
	<b>85,763</b>	75,047
減：減值虧損	<b>(8,393)</b>	(20,123)
	<b>77,370</b>	54,924

其他應收款的減值虧損變動：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20,123	26,800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180	—
年內已收回的款項	(11,910)	(6,677)
年末結餘	<b>8,393</b>	20,12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其他應收款的約人民幣55,95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0,692,000元)乃應收有關連方結餘(附註29(a))。

員工墊款及其他應收款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減值虧損包括出現個別減值的長期未償還其他應收款總結餘約人民幣8,393,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0,123,000元)。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相關債務人的可收回金額多於該等未減值結餘的賬面值，故管理層認為該等結餘乃可悉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2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 23. 有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有抵押銀行存款乃按市場平均年利率0.35%(二零一一年：0.35%)計息。

## 2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725	2,042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2,661	13,720
	<b>14,386</b>	15,762

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1,572	1,920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31	—
超過兩年但少於三年	—	—
超過三年	122	122
	<b>1,725</b>	2,042

供應商並未對應付款項授予任何特定信用期。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全部應付款項於信貸指定期間內清付。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其他應付款的約人民幣5,799,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801,000元）乃應付關連方結餘（附註29(a)）。

## 25. 實收資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已註冊、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為人民幣0.10元的 內資股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244,421	244,421	24,442	24,442
每股面值為人民幣0.10元的 境外公開股（「H」股）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112,125	112,125	11,213	11,213
總計	<b>356,546</b>	356,546	<b>35,655</b>	35,655

## 26. 儲備

### (a) 撥至儲備的基準

轉至法定盈餘公積金乃以根據中國會計準則所編製的財務報表中所列淨利潤為基準而作出。

### (b)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須將其年度法定淨利潤(抵銷過往年度的任何虧損後)的10%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的結餘達致實收資本/股本的50%時，可選擇進行任何進一步撥用。可將法定盈餘公積金用作抵銷往年的虧損(倘有)，或待獲適當批准後用作增資。然而，除抵銷往年虧損外，該等法定盈餘公積金須於該等使用結束後維持在不少於實收資本/股本25%的水平。

## 27. 未計提的遞延稅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供抵銷未來利潤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共計約人民幣41,988,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5,834,000元)。因為未來利潤的不可預見性，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可由產生虧損的各年度起結轉五年。

## 28. 經營租賃承擔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辦公室物業，協定期由一年至九年不等，租金固定。

於報告期末，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的未來應付最低租賃款總額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853	1,751
兩年至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2,321	3,619
五年以上	813	1,256
	4,987	6,626

## 29. 關連及關連方交易

### (a) 關連方結餘

已計入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其他應付款)中的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的詳情分別載於下文附註21及24中：

關連方名稱	年內最高 尚未償付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Insigma Technology Co. Ltd. <sup>1</sup>	不適用	<b>(5,799)</b>	(6,801)
浙江元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sup>2</sup>	24,164	<b>7,900</b>	11,100
杭州弈翰科技有限公司 <sup>3</sup>	21,074	<b>16,736</b>	8,736
浙江浩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sup>4</sup>	9,000	<b>9,000</b>	—
浙江農科糧油股份有限公司 <sup>5</sup>	9,000	<b>9,000</b>	—
杭州賽爾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sup>4</sup>	8,000	<b>3,000</b>	—
王力軍先生 <sup>6</sup>	1,950	<b>1,950</b>	—
謝建平先生 <sup>7</sup>	200	<b>200</b>	200
王永貴先生 <sup>8</sup>	75	<b>50</b>	74
子公司少數股東	582	<b>262</b>	582

<sup>1</sup> 其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sup>2</sup> 謝建平先生為共同監事。

<sup>3</sup> 本公司的會計經理羅曉先生(Luo Xiao)為該公司的監事。

<sup>4</sup> 陳平先生為共同董事。

<sup>5</sup> 王林華先生為共同董事。

<sup>6</sup> 王力軍先生為本公司的監事。

<sup>7</sup> 謝建平先生為本公司的監事。

<sup>8</sup> 王永貴先生為本公司的董事。

以上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b)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由一家聯營公司提供的總金額約為人民幣990,000元(二零一一年：零)的電訊解決方案服務費。

### (c)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金

年內，董事、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b>942</b>	1,038
離職後福利	<b>43</b>	32
	<b>985</b>	1,070

董事、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考慮個別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30.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的僱員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所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旗下的公司須按僱員薪金的特定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該等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乃為應付供款，因此自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自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的總成本約為人民幣1,528,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494,000元)，即為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應付此等計劃的供款。

**3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廠房及設備		<b>1,810</b>	2,278
無形資產		<b>38</b>	88
於子公司的權益	(a)	<b>19,880</b>	19,88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b>-</b>	1,000
		<b>21,728</b>	23,246
<b>流動資產</b>			
存貨		<b>91</b>	541
應收賬款		<b>61,133</b>	49,277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a)	<b>4,500</b>	3,187
應收子公司款項	(b)	<b>-</b>	31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b>3,120</b>	4,268
銀行結餘及現金		<b>68,844</b>	57,587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b>8,649</b>	9,468
流動稅項負債		<b>20</b>	20
		<b>8,669</b>	9,488
<b>流動資產淨額</b>		<b>60,175</b>	48,099
<b>資產淨額</b>		<b>81,903</b>	71,345
<b>資本及儲備</b>			
實收資本		<b>35,655</b>	35,655
儲備	(c)	<b>46,248</b>	35,690
<b>權益總額</b>		<b>81,903</b>	71,345



### 3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a) 於子公司的權益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19,880	19,880
應收子公司款項—即期	(i)	4,500	3,187
		<b>24,380</b>	23,067
就呈報而言之分析：			
非流動資產		19,880	19,880
流動資產		4,500	3,187
		<b>24,380</b>	23,067

(i) 應收子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b)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或償還。

(c) 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76,570	7,934	(46,575)	37,929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2,239)	(2,23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570	7,934	(48,814)	35,690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10,558	10,55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570	7,934	(38,256)	(38,256)

### 32. 子公司

於二零一二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子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成立/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 繳足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持有 所有者權益的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杭州群思特通信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 元	55%	-	提供電信相關服務
浙江蘭創通信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0 元	85%	-	提供電信相關服務
杭州英納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2,000,000 元	75%	-	提供互聯網形象包裝
杭州華光計算機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0 元	100%	-	計算機硬件及軟件的銷售
杭州華光軟件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500,000 元	-	70%	計算機硬件及軟件的銷售
浙大蘭德科訊有限公司	香港	註冊資本 800,000 港元	100%	-	暫無業務

所有子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

於年末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子公司擁有任何現存的債務證券。

# 財務摘要

## 合併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b>57,421</b>	62,918	141,427	106,066	121,547
銷售成本	<b>(27,418)</b>	(39,767)	(111,499)	(64,511)	(76,489)
毛利	<b>30,003</b>	23,151	29,928	41,555	45,058
其他經營收入	<b>14,044</b>	7,638	17,215	2,445	15,513
分銷及銷售開支	<b>(8,907)</b>	(7,244)	(6,139)	(11,361)	(9,926)
一般及行政開支	<b>(26,535)</b>	(27,919)	(42,368)	(37,226)	(56,65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b>1,433</b>	426	492	(33)	(379)
出售聯營公司虧損	<b>(700)</b>	-	-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b>9,338</b>	(3,948)	(872)	(4,620)	(6,389)
所得稅	<b>(317)</b>	(27)	(232)	(783)	(515)
本年度溢利(虧損)	<b>9,021</b>	(3,975)	1,104	(5,403)	(6,904)
應佔：					
— 公司權益持有人	<b>8,327</b>	(3,582)	(874)	(6,085)	(7,356)
— 非控股權益	<b>694</b>	(393)	(230)	682	452
	<b>9,021</b>	(3,975)	(1,104)	(5,403)	(6,904)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b>2.34</b>	(1.00)	(0.25)	(1.71)	(2.16)

## 合併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b>106,078</b>	97,887	114,484	109,524	131,341
總負債	<b>(16,794)</b>	(17,624)	(30,246)	(23,555)	(32,355)
非控股權益	<b>(5,267)</b>	(4,573)	(4,966)	(5,823)	(12,755)
股東權益	<b>84,017</b>	75,690	79,272	80,146	86,231